

江门市公安局蓬江分局 2023 年法治政府 建设年度报告

区委、区政府：

2023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省委、市委、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以政治建警为统领，以改革强警为主线，在打、防、管、控、建等方面全面发力，全力维护我区社会政治治安大局持续稳定，为护航蓬江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法治保障。现就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全面领导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党委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两个维护”十项制度机制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法治建设和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当中，认真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通过班子成员带头集中研讨、交流心得体会、为分管党组织上党课、组织专题培训、全警轮训等方式引导全警全员始终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的精神，深化党和国家机构的改革，积极探索加强新时

代公安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有效载体和方法措施，推动比学赶超、创先争优。

二是贯彻落实任务要求。我局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集中统一领导，抓住“关键少数”，积极推动领导干部尤其是主要负责人进一步强化法治意识，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推动法治蓬江建设取得新成效。在蓬江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部署要求，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建立和完善各项刑事执法和行政执法工作制度，不断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全面推进公安机关法治建设，顺利完成了市局党委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

二、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一是推进立体化大巡防体系建设。在前期“四个一”体系建设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风险导巡、预警导查、指令导处”工作机制，不断提升见警率、管事率、精准率和发现力、控制力、震慑力。例如：针对居民夜生活圈、宵夜街、酒吧区等打架斗殴警情易发高发区域，在夜间 22 时至次日 4 时，叠加投放警力加强重点巡查，显性示警，确保预防和及时处置突发案事件；针对“狂飙”等网红打卡区域，以错峰用警、科学布警、重点驻警、动态调警等方式，采取步巡、车辆巡、单车巡以及巡特警“动中备”勤务组合措施，实现区域警情“零发生”。

二是加强校园安全防范。落实上学和放学时段“护学岗”“高峰勤务”机制，每天组织警力 500 余人次参与到辖区 219 间中小学、幼儿园安保；联合区教育局共同开展应急处突技能培训，提升学校教职员工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三是加强反诈宣传。联动多部门以不同形式开展各种反诈主题的普法宣传。同时，组建警企、警校、警医、社区（村居）、行业组织等各类反诈微信群 100 余个；通过蓬江公安微信公众号、反诈视频号、抖音号等新媒体针对性推出反诈骗宣传视频。

四是积极推进社会治理警务服务。组建实体化运作的社会治理警务服务中心，打通社会矛盾风险隐患多元化解、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最后一公里”。中心成立以来共接转涉复杂事项警情 689 起，处置经市局中心研判下发、上级领导指示交办及自主研判的社会治理事项 176 条，累计化解各类矛盾 660 余起，调解案件 143 起，矛盾纠纷化解成功率 98%。

五是持续提升窗口服务水平。通过智能办证一体机受理港澳签注、人工窗口受理各类出入境证件、处理急事急办事项等各项便民服务，获得办事群众“好差评”100%的满意率；全面夯实“粤省事”“邑微警”线上工作保障，提升网上办事效能，受理网上业务的办结率为 100%。

三、健全行政执法工作体系，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我局不断完善并落实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推

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一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通过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及时公示公开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检查、权责清单以及“双随机 一公开”事项清单、依据、程序等，规范事前公示。严格实施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工作要求，规范执法事中公示。通过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定期公示行政许可事项和行政处罚情况，接受群众监督。

二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我局加强执法装备建设，为辖区派出所、一线执勤的各大队，配备了相应数量的执法记录仪，加强执法过程记录工作。进一步明确了执法过程中现场拍照记录入卷规范、执法记录仪及其他录音录像设备录制的音像资料保管方式、记录入卷办法和要求，确保每件行政执法案件有记录、有案卷，保障执法全过程文字记录完整，执法文书规范，案卷完整齐全。

三是全面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制定《重大行政执法案件集体审核制度》，明确了重大执法案件范围，审理程序、法制审核要求，规定了经法制审核存在超越职权、事实不清、证据不足、适用法律不正确、程序不合法、处罚不适当的案件一律不得进行行政处罚。

四、健全突发事件应对体系，依法预防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一是聚焦防范抵御“颜色革命”和防范化解影响政治安全重大风险，深入开展维护政治安全专项行动，积极打击重点

专案和非法宗教活动。二是紧盯全国“两会”、2023 华侨华人粤港澳大湾区大会、成都大运会、杭州亚运会等系列重要活动和“对越自卫反击战烈士祭扫”“八一”“9.30”“十一”等敏感节点，强化隐患摸排、情报预警、人员稳控和应急处置等工作，排查掌握不稳定线索苗头并均已核处“清零”；三是做好涉警信访初信初访和积案化解工作，今年来共接待信访案件 158 批次，初信初访办结率 90.05%；化解信访积案 65 宗；及时核查办结“厅长信箱”、12389 信访子系统投诉件、信访件和 110 警情等涉警投诉线索 515 宗。

五、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的不足之处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存在不足之处：

2023 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一是运用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需要进一步提升，平时的工作学习中缺少对案件处理的总结，思想上有所懈怠，同时案件数量也让队伍疲于奔波，在时间上和空间上未能主动学习新的执法法规和执法理念，这也导致行动上过于刻板，案件定性“格式化”，处理案件往往“公式化”；二是依法行政工作还有一定的差距，执法行为不够规范，忽略以高标准严要求规范执法工作，运用法治思维不够灵活，依法办事能力停留在表面，没有落实到每个具体的案件情况中去，而且在日常的工作生活中对队伍的管理和约束还不够细致，导致行政行为程序违法或适用法律错误等引发的行政复议案件时有发生。三是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工作有待进一步提升。开展的专项行

动没能拉近与人民群众的距离，宣传工作不够深入人心，执法工作不够全面细致，普法工作与基层治理的结合较为单一，部门之间的联动与配合也稍显生硬。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以坚定信念筑牢政治忠诚。继续深入学习宣传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与公安工作相结合，持续抓实抓细法治思想学习教育，教育引导民警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筑牢政治忠诚，为新时代蓬江公安工作作出新的贡献。二是以更强的能力履行职责使命。把专案打击工作摆在维护政治安全专项行动的龙头位置，对死灰复燃的宗教渗透组织及时纳入专项行动，分阶段、分步骤依法打击处置；加强网上意识形态斗争，加大对网上非法组织的侦察、打击力度。狠抓重点人员、重点领域管控工作，把走访工作作为教育转化重点人工作的常态化措施，因人施策，统筹协调各种资源，稳步推进教育转化工作。

三是以更严的要求锻造过硬队伍。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执行公安机关各项铁规禁令，建设过硬公安队伍，为履行好新时代公安机关职责使命提供坚强保障；加强全警教育培训，全面运行常态化实战练兵机制，进一步提高执法队伍正规化、专业化和规范化水平；抓实抓细爱警暖警措施，为广大民警解决实际困难，不断提

高队伍凝聚力、战斗力，全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江门市公安局蓬江分局

2024年1月3日



